

分析及說明：

壹、事業概況：

中央銀行成立於民國 17 年，為銀行之銀行，38 年隨政府遷臺後，緊縮組織，大部分業務委託臺灣銀行辦理。50 年奉准復業，其主要任務在配合政府施政方針，審度國內外經濟金融動態，適時調節信用，維護國內物價及幣值之穩定，有效運用外匯存底及經理國庫，並辦理金融機構有關貨幣、信用及外匯業務之檢查，以安定金融，健全銀行業務，協助經濟發展。而該行為因應政府推動各項建設計畫所需資金對金融市場之影響，並加強金融資訊之掌握，適時採行各項調節措施，以維持金融穩定。

該行為應貨幣發行需要，依中央銀行法第 13 條規定，轉投資中央造幣廠及中央印製廠，辦理硬幣及鈔券之鑄造、印製業務，暨回籠作廢鈔券之銷燬工作。該 2 廠依預算法第 20 條規定屬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由於其資本悉數為中央銀行投資，自 86 年度起，採合併報表方式併入該行附屬單位預算內。茲就該行本（102）年度預算編列情形擇要分述如下：

一、資本總額：

該行資本額為 800 億元，與上年度預計數相同，均由中央政府投資。

二、員工人數：

該行預計員額為 2,100 人，較上年度 2,105 人，減少 5 人。其中生產部門 1,178 人，占 56.10%；業務部門 569 人，占 27.09%；管理部門 308 人，占 14.67%；研究發展部門 45 人，占 2.14%。

三、最近5年主要營運項目及其消長趨勢：（以下各表中98年度決算數環比之計算皆以97年度決算數為100）

（一）營運量：

營運項目	單位	98 年度決算數		99 年度決算數		100 年度決算數		101 年度預算數		102 年度預算數	
		營運量	環比	營運量	環比	營運量	環比	營運量	環比	營運量	環比
放款	新臺幣百萬元 (平均餘額)	888,744	65.70	638,155	71.80	581,849	91.18	582,855	100.17	621,003	106.55
存款	新臺幣百萬元 (平均餘額)	8,677,879	119.02	10,015,363	115.41	10,534,844	105.19	11,425,001	108.45	11,699,567	102.40
發行券幣	新臺幣百萬元 (平均餘額)	1,109,215	107.43	1,201,267	108.30	1,307,639	108.85	1,371,064	104.85	1,517,701	110.70
投資	新臺幣百萬元 (平均餘額)	10,307,033	128.36	11,916,448	115.61	12,248,945	102.79	12,276,504	100.22	12,278,971	100.02

（二）平均利率：

營運項目	98 年度決算數		99 年度決算數		100 年度決算數		101 年度預算數		102 年度預算數	
	平均利率 (%)	環比	平均利率 (%)	環比	平均利率 (%)	環比	平均利率 (%)	環比	平均利率 (%)	環比
放款	0.42	15.22	0.33	78.57	0.47	142.42	0.49	104.26	0.53	108.16
存款	0.76	37.62	0.68	89.47	0.85	125.00	1.77	208.24	1.60	90.40

表中利率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本年度預算放款平均利率中，短期放款及透支 2.88% 為最高，其次為銀行業融通 0.91%，而以存放銀行業 0.29% 為最低。存款平均利率，除無息之國際金融機構存款外，以儲蓄存款 1.96% 為最高，其次為銀行業存款 1.62%，而以公庫及政府機關存款 0.66% 為最低。

貳、本年度預算主要內容：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 (一)營業收入 3,298 億 4,273 萬 4,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445 億 7,452 萬 1,000 元，計減少 147 億 3,178 萬 7,000 元，約 4.28%。
- (二)營業成本 2,045 億 2,907 萬 1,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190 億 3,489 萬 4,000 元，計減少 145 億 0,582 萬 3,000 元，約 6.62%。
- (三)營業費用 23 億 4,971 萬 5,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3 億 7,739 萬 1,000 元，計減少 2,767 萬 6,000 元，約 1.16%。
- (四)營業收支相抵後，獲營業利益 1,229 億 6,394 萬 8,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31 億 6,223 萬 6,000 元，計減少 1 億 9,828 萬 8,000 元，約 0.16%。
- (五)營業外收入 6 億 8,113 萬 1,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 億 3,917 萬 3,000 元，計增加 1 億 4,195 萬 8,000 元，約 26.33%。
- (六)營業外費用 4 億 5,823 萬 9,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 億 1,840 萬 3,000 元，計減少 6,016 萬 4,000 元，約 11.61%。
- (七)營業及營業外收支相抵後，獲稅前淨利 1,231 億 8,684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31 億 8,300 萬 6,000 元，計增加 383 萬 4,000 元。
- (八)所得稅費用 1,184 萬元（係中央造幣廠及中央印製廠除鑄幣及印鈔業務外之稅前淨利應納稅款），較上年度預算數 1,173 萬 2,000 元，計增加 10 萬 8,000 元，約 0.92%。
- (九)稅前淨利扣除所得稅費用後，獲淨利 1,231 億 7,50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31 億 7,127 萬 4,000 元，計增加 372 萬 6,000 元。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 (一)本年度預算淨利為 1,231 億 7,500 萬元，連同累積盈餘 816 億元，共有可分配盈餘 2,047 億 7,500 萬元，依序分配如下：
 - 1.法定公積：本年度淨利扣除隨同轉投資中央造幣廠及中央印製廠提列之法定公積 9,754 萬 7,000 元、特別公積 4,741 萬元後，其餘 1,230 億 3,004 萬 3,000 元，依中央銀行法第 42 條規定，按 20% 提列法定公積計 246 億 0,600 萬 9,000 元，加計上述隨同轉投資事業提列之法定公積 9,754 萬 7,000 元，共計 247 億 0,355 萬 6,000 元。
 - 2.特別公積：依該行金銀幣及紀念性券幣發行辦法第 9 條規定，金銀幣及紀念性券幣之盈餘提列特別公積 4,741 萬元。

3.官息紅利：本年度可分配盈餘扣法定公積及特別公積後，餘數為 1,800 億 2,403 萬 4,000 元，悉數配發中央政府官息紅利。

(二)本年度預算繳庫官息紅利 1,800 億 2,403 萬 4,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800 億 2,213 萬 6,000 元，計增加 189 萬 8,000 元。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60 億 8,426 萬 4,000 元。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9 億 2,995 萬 3,000 元，其中現金流入 6,815 億 7,131 萬 3,000 元，包括減少投資 6,815 億 2,131 萬 3,000 元，減少長期應收款 5,000 萬元；現金流出 6,985 億 0,126 萬 6,000 元，包括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 2,190 萬 7,000 元，增加投資 6,983 億 4,887 萬 3,000 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億 3,048 萬 6,000 元。

2.上述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億 3,048 萬 6,000 元，係辦理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數，包括機械及設備 1 億 1,007 萬 4,000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1,516 萬 9,000 元，什項設備 524 萬 3,000 元。

(三)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69 億 0,373 萬 5,000 元，其中現金流入 935 萬元，係其他負債淨增之數；現金流出 2,669 億 1,308 萬 5,000 元，包括流動金融負債淨減 868 億 9,000 萬元，發放現金股利 1,800 億 2,308 萬 5,000 元。

(四)匯率影響數現金流入 80 億元。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202 億 5,057 萬 6,000 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277 億 0,961 萬 6,000 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074 億 5,904 萬元增加之數，包括增加現金 2 億 0,061 萬元，自存款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存放銀行業 190 億 4,996 萬 6,000 元，自投資日起 3 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10 億元。